

长 治 市 屯 留 区 林 业 局

2 0 2 4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3
十二、其他说明.....	3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3
(二) 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负责全区林业和草原（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区林业和草原（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区森林、草原（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组织、指导、监督、实施全区林业、草原（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湿（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监督、实施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地）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负责全区森林、草原（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执行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指导森林经营、利用工作。负责林地、林权管理和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区直国有林管理机构及森林资源。

负责草原（地）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地）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贯彻国家湿地保护标准,拟订全区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负责监督管理全区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全区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按照国家荒漠化防治标准拟订配套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人工繁育或培植、拯救保护、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负责监督管理全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在国家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指导下,负责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撤销各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的相关工作。

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地）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区直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地）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

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按照国家、省、市林业和草原(地)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规定,拟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并监督实行。指导全区林业和草原(地)产业结构调整,对全区林业和草原(地)生产企业实行行业指导。按分工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管理、指导国有林场和国营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指导全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按照上级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编制全区森林和草原(地)火灾防控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地)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地)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地)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全区自然资源和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地)生态补偿工作。

负责林业和草原(地)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区林业和草原(地)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地)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的有关工作。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主要部门有内设行政机构4个,分别为办公室、植树造林股、林政股、稽查执法大队;事业机构6个,分别为林业工作站、造林勘测队、森林防治站、林业技术推广中心、屯留区森林派出所、林业种苗管理站;下属一个国营林场一个国营苗圃,分别为国有林场、国营苗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8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5	106.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60	30.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74.07	173.00	1.0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721.04	2818.26	902.7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82.13	本年支出合计	4085.99	3182.13	903.85
上年结转	903.8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085.99	支出总计	4085.99	3182.13	903.85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82.13	3182.13					90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5	10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65	10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	2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0	71.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0	3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0	3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	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3.00	173.00					1.0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0	3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00	3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43.00	143.00					0.80
2110501	森林管护	103.00	103.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40.00	40.00					0.8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2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27
213	农林水支出	2818.26	2818.26					902.7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818.26	2818.26					902.78
2130201	行政运行	70.33	70.33					3.8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7.05	407.05					199.43
2130204	事业机构	441.78	441.7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39.47	539.47					259.2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0.00	13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2.9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09.64	1209.64					234.07
2130236	草原管理							63.19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85.99	706.82	337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5	10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65	10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	2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0	71.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0	3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0	3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	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4.07		174.0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0		3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00		3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43.80		143.80
2110501	森林管护	103.00		103.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40.80		40.8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27		0.2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27		0.27
213	农林水支出	3721.04	515.95	3205.1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21.04	515.95	3205.10
2130201	行政运行	74.17	74.17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6.48		606.48
2130204	事业单位	441.78	441.7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98.76		798.7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0.00		13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2.96		142.9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43.71		1443.71
2130236	草原管理	63.19		63.19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8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5	106.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60	30.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74.07	174.0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721.04	3721.0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82.13	本年支出合计	4085.99	4085.9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903.8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90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085.99	支出总计	4085.99	4085.9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82.13	702.98	2479.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5	10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65	10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	22.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0	71.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0	3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0	3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	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3.00		173.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0		3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00		3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43.00		143.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03.00		103.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40.00		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18.26	512.11	2306.1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818.26	512.11	2306.16
2130201	行政运行	70.33	70.33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7.05		407.05
2130204	事业机构	441.78	441.7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39.47		539.4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30.00		13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09.64		1209.64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2.98	687.53	15.45
工资福利支出		662.17	662.1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46	269.4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24	54.2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8	3.6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53.87	153.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1.50	71.50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67	12.6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0.39	30.3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85	4.8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0	7.9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5		15.45
办公费	办公经费	6.20		6.20
电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20		1.20
培训费	培训费	3.00		3.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4.75		4.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5	25.3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2.64	22.64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1	2.71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5.45	15.45		
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15.45	15.45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2479.16	2479.16				
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2479.16	2479.16				
国有林场苗圃切块工资	382.05	382.05				
森林防火巡检费	10.00	10.00				
乡镇森林防火经费	116.00	116.00				
防火宣传费	5.00	5.00				
瞭望哨工资	64.00	64.00				
森林消防专业队经费	524.64	524.64				
乡镇森林消防专业队经费	20.00	20.00				
乡镇森林防火半专业化队伍经费	20.00	20.00				
城际路绿化管护费	30.00	30.00				
屯留区国有林场业务费	5.00	5.00				
重点防火乡镇村防火彩绘款	184.00	184.00				
重点乡镇防火宣传费	182.00	182.00				
2024年环京津冀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工程	270.00	270.00				
森林乡村建设奖补项目	60.00	60.00				
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	6.14	6.14				
2024年森林抚育项目	20.00	20.00				
2024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延长补助资金项目	20.00	20.00				
2024年森林管护支出项目	103.00	103.00				
2024年天然林和非天然林中公益林系统修复项目	40.00	40.00				
2024年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到期面积抚育补助	3.33	3.33				
2024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4.00	4.00				
2024年自然保护地建设	30.00	30.00				
林业局工作经费	20.00	20.00				
森林防火宣传经费	40.00	40.00				
编制区级森林草原防火规划经费	40.00	40.00				

林地保护规划编制经费	50.00	50.00				
老爷山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编制经费	40.00	40.00				
湿地公园总体规划编制经费	40.00	40.00				
林业局近年来应付未付工程款	150.00	15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900.01	900.01		
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	900.01	900.01		
森林防火巡检	10.00	10.00		
森林防火通道	5.00	5.00		
森林火灾扑救物质	0.40	0.40		
防火宣传费	5.00	5.00		
国有林场苗圃切块工资	193.50	193.50		
办公经费	4.56	4.56		
近年来应付未付工程款	1.07	1.07		
2021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永久性公益林补助资金)	0.28	0.28		
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新一轮退耕还林农户补助资金)	0.80	0.80		
森林防火巡检费	5.00	5.00		
森林防火巡检经费款	2.76	2.76		
2023年环京津冀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工程项目	64.80	64.80		
2023年全省退化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	24.85	24.85		
2023年森林资源提质及监测评价项目(森林抚育)	4.00	4.00		
2023年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到期面积补助资金	0.76	0.76		
2023年中央财政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2.19	2.19		
2023年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和草种繁育补助资金	38.34	38.34		
2023年中央财政非国有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7.70	7.70		
2023年中央财政造林补助资金	183.54	183.54		
2023年永久性公益林补助工程	80.03	80.03		
2023年林木种苗补助资金	4.00	4.00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延长期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0.27	0.27		
森林消防专业队经费(5-12)	202.24	202.24		
全区造林绿化空间调查评估工作经费	0.30	0.30		
森林防火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剩余建设资金	0.47	0.47		
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运营服务费	3.20	3.20		

森林生态效益补助	54.95	54.95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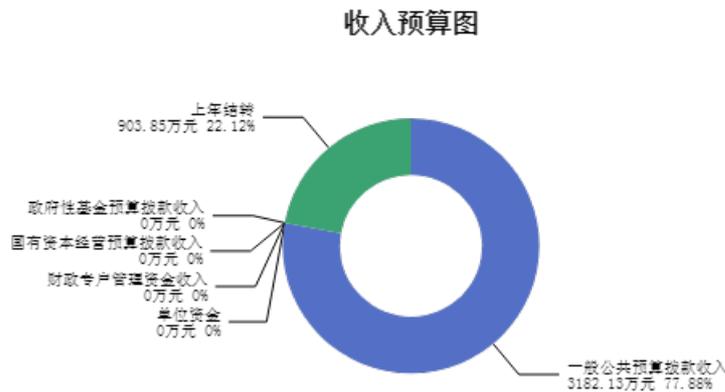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预算收入总计4,085.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82.13万元，上年结转903.85万元，比上年减少1533.36万元，下降27.29%，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收入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085.9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182.13万元，上年结转903.85万元，比上年减少1533.36万元，下降27.29%，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预算收入4,085.9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82.13万元，占77.8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903.85万元，占22.1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支出预算4085.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6.82万元，占17.30%；项目支出3379.17万元，占82.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85.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85.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182.1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03.8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0.6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74.07万元、农林水支出3,721.0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3.6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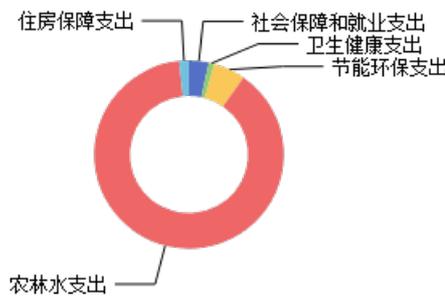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182.13万元,比上年减少1643.42万元,下降34.06%。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182.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65万元,占3.35%; 卫生健康支出30.60万元,占0.96%; 节能环保支出173.00万元,占5.44%; 农林水支出2,818.26万元,占88.57%; 住房保障支出53.62万元,占1.69%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702.9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87.53万元,主要包括: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5.45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4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36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为办公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37.30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36.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479.16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3个，共计金额2,479.1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38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6个，涉及金额2,099.1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3个，涉及项目金额2,479.1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38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6个，涉及项目金额2,099.1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7辆，实有17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7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4384.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屯留区林业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